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BM Group Limited
中國煤層氣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78)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列於該通告之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股東或獨立股東（視情況而定）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中國煤層氣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二月八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有關（其中包括）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100%股本權益以及建議重選退任董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載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該通告(i)批准出售協議（「普通決議案第1項」）；(ii)重選陳仁寶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普通決議案第2a項」）；及(iii)重選馬躍勇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普通決議案第2b項」）所載之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或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之監票人。

投票結果之概要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投票總數 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該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第1項	2,693,491,893 (99.4%)	16,230,000 (0.6%)	2,709,721,893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投票總數 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該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第2a項	2,693,491,893 (99.4%)	16,230,000 (0.6%)	2,709,721,893
該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第2b項	2,693,491,893 (99.4%)	16,230,000 (0.6%)	2,709,721,893

截至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126,736,924股。

只有獨立股東有權就有關出售協議之普通決議案第1項投票。因此，買方、巫先生、徐先生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即涉及或持有出售協議權益之股東）合共持有1,164,681,25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6.34%）須就普通決議案第1項放棄投票，及獨立股東所持有之5,962,055,674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3.66%）賦予權利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第1項以批准出售協議。概無股東獲賦予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就普通決議案第1項投反對票。

由於並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第2a及2b項放棄投票，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第2a及2b項之股份總數為7,126,736,924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之100%已發行股本總額。概無股東獲賦予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就普通決議案第2a及2b項投反對票。

由於對股東特別大會之普通決議案第1、2a及2b項分別投贊成票超過50%，因此以上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中國煤層氣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李俊安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董存嶺先生、李俊安先生、巫家紅先生、楊華先生及周廣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春彥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仁寶博士、李道民先生及馬躍勇先生。